右玉县教育局文件

右教发〔2023〕17号

关于进一步做好学校安全工作的通知

**县直各小学（幼儿园）、各乡（镇）中心校、民办学校：**

4月18日12时57分，北京长峰医院住院部东楼发生火灾，损失极其惨重，教训极为深刻。火灾发生后，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要求时刻绷紧安全这根弦，切实把安全责任落到实处，加强安全管理，彻底排查各种风险隐患，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为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学校安全工作的通知》（教电〔2023〕126号)要求，进一步做好学校安全各项工作，全力遏制各类安全事故发生，现紧急通知如下：

一、认清形势，切实增强做好学校安全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

当前正值春季，气温回升，风干物燥，是火灾和各类安全事故的多发季节，加之“五一”长假临近，师生旅游休假集中，人流物流密集，风险增大，学校安全形势不容乐观。全县各级各类学校要清醒认识当前学校安全面临的严峻形势，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切实扛牢压实校园安全这个政治责任，真正把学校安全摆在更加突出位置，准确把握当前校园安全特点规律，始终绷紧安全这根弦，认真分析本学校安全形势，做到思想认识到位、组织领导到位、工作措施到位、隐患整改到位，要以万无一失的底线思维、大概率思维应对小概率事件的理念抓紧抓实抓细学校安全工作，大力弘扬马上就办、真抓实干的作风，严禁搞应付性执行、选择性落实，要用心想事，用心谋事，用心干事，扎实推进全县学校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确保全县师生生命财产安全和校园安全稳定。

二、突出重点，抓实抓好十项重点工作

**（一）切实提升家校共育安全意识。**全县各级各类学校要紧密结合当前季节特点和学校安全事故发生规律，以开展全国中小学生安全教育日活动为契机，以防溺水、防交通事故、防电信诈骗、防食物中毒、防校园欺凌、防校园暴力、防恐怖袭击、防性侵、心理健康安全等为重点教育内容，通过安全教育课程、法治讲座、宣传橱窗、校园广播、校园网、致家长一封信、召开家长会、家长微信群等形式，认真组织开展管用有效的安全教育，切实提升师生及家长安全意识和安全防范能力，督促家长切实履行好孩子校外安全监护责任，切勿出现监管真空，不要让未成年子女单独外出，随意进入网吧等场所，严禁搭乘陌生人车辆。要重点加强对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及心理问题儿童的关心关爱帮扶和安全保护力度，严防发生溺水、性侵、自杀等案（事）件。

**（二）切实做好学生防溺水工作。**当前，中小学生溺水事故已进入多发高发期。全县各级各类学校要切实提高对中小学生防溺水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必须建立、完善防溺水学校、家庭、社会三方联动机制，通过召开防学生溺水工作联席会议等形式，积极协调水利等部门切实加强重点水域管理，学校要利用校园广播、学校网站、校报校刊、墙报黑板报、主题班会等多种形式开展防溺水安全警示教育，提高学生防溺水意识和溺水自救能力。通过家长会、微信群、家访、致学生家长的一封信等形式，及时向家长发布防溺水安全预警提示，督促家长或其他监护人承担起学生离校离园状态的安全监管职责，对孩子监护做到四知道，即：知去向，知同伴，知归时，知内容。学校要加强防溺水宣传，扎实开展五个一活动，即：上好一堂防溺水专题课；悬挂一条防溺水宣传标语；策划一期防溺水宣传专栏；布置一堂防溺水家庭作业；开展一次防溺水国旗下讲话。

**（三）切实加强校园食品安全工作。**当前，气温回升，各种细菌和病菌也开始活跃，食物容易腐败变质，食源性疾病进行易发、高发、突发期。各级各类学校要主动加强与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协同配合，全面开展学校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严格落实学校食堂从业人员定期体检和持证上岗制度，严把食堂从业人员进口关，健全完善食堂加工食品定点采购和索证、登记制度，完善和规范食品留样和记录制度，严格落实校领导陪餐制度。严禁学校食堂加工制作冷荤凉菜，严禁违规加工制作腌制菜、发芽马铃薯等高风险食品，严禁学校食堂采购、贮存、使用亚硝酸盐。对学校自备井（自备水源）要认真开展检查，使用自备水源供水的学校必须保护好水源，防止污染，每年至少进行1次水质检测，确保生活用水安全。

**（四）切实加强交通安全工作。**要按照国务院《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和《山西省校车安全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要主动协请公安、交警、交通等部门加大对集中接送学生车辆及行驶道路的巡逻管控，严厉打击非法营运车辆接送学生等不法行为，深入开展重点路段排查巡查，大力整治校园周边交通秩序，设置安全警示标牌、减速带、防护栏等设施。深入开展交通安全教育，让师生自觉遵守交通法规，不断提高交通安全的意识。要建立健全车辆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要采取限速慢行、避让出入、禁止出入等有效措施，坚决杜绝因车辆出入校园对学生、幼儿伤害的责任事故发生。

**（五）切实加强学校消防安全工作。**各级各类学校要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管三必须”的要求，压实属地责任，立即组织开展一次消防安全排查整治。要紧盯学生宿舍、食堂、多媒体教室、实验室、档案室、库房、消防控制室和油气输送管道、配电箱、电网线路以及违规使用大功率电器、液化气、违规停放充电电动自行车等重要部位、重要设施、重点环节，及时排查整治消防问题隐患。特别是要聚焦可能发生群死群伤火灾事故的高层建筑，全覆盖、无遗漏地全面摸排消防隐患和外墙保温材料隐患，对发现的火灾隐患要逐一落实整改责任、完善整改措施、确定整改时限，实施清单式销号，切实做到彻查隐患、解决问题。要着力加强与应急管理、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协同联动，充分调动各方力量参与，形成校园安全治理合力。

**（六）切实加强校园欺凌和暴力事件防范。**各学校要切实开展预防学生欺凌和暴力专题教育，严格落实巡查制度，严禁学生携带管制刀具等危险物品进入学校，针对重点学生、重点区域、重点时段开展防治工作。要建立中小学生欺凌和暴力事件及时报告制度，深入开展预防性侵安全教育，确保预防性侵害教育落实到每一位学生、每一位家长。全面落实学校日常管理制度，重点加强寄宿制学校规范管理，从严管理女生宿舍，实行封闭式管理，每栋女生宿舍楼至少配备1名女性专职宿舍管理员，24小时在岗值守。一旦发现学生遭受欺凌和暴力，学校和家长要及时相互通知，对严重的欺凌和暴力事件，要向上级相关部门报告，并迅速联络公安机关介入处置。同时，要协调公安机关加强学生上下学重要时段、学生途经重点路段的巡逻防控和治安盘查，及时干预苗头性、倾向性欺凌和暴力问题。

**（七）切实加强空中坠物安全隐患专项排查工作。**各级各类学校要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抓紧制定学校自身的检查实施方案，确保检查的针对性和有效性。要深入开展对学校内广告牌、宣传栏、灯箱、高楼装饰物等各类建筑附着物的检查整治。在全面检查的同时，要重点做好人员密集场所以及附着在老旧建筑物上且建设时间较长的室外悬挂设施的安全检查。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和隐患，要尽快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予以加固、拆除或完善，切实消除教育系统空中坠物安全隐患。对检查责任不落实、隐患自查不认真、整治不彻底的，要依法严肃追究责任。

**（八）切实加强防地震等自然灾害的应对工作。**各级各类学校要牢固树立“防大震、抢大险、救大灾”思想，本着对师生生命高度负责的态度，坚决克服痹思想和侥幸心理，切实担负起防震救灾工作的主体责任，及时修订完善地震应急预案，制定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实操手册，幼儿园每季度、中小学校每月至少开展一次应急疏散演练，寄宿学校还要开展夜间应急疏散演练。要全面深入地开展一次“拉网式”校舍安全隐患大排查，重点对师生活动频繁的学生宿舍、教学楼、食堂、厕所等场所及校园围墙、挡墙在内的公共建筑和构筑物进行排查，针对地震可能引发次生灾害的重点目标和危险源开展再排查、再梳理，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时抓好整改。特别是要对有滑坡、泥石流等地质安全隐患的学校周边重点开展排查，提前做好应急防范准备工作。

**（九）切实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各校要建立健全问题学生档案，加强心理疏导，正确引导，教育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世界观、价值观。建立有先天性疾病学生档案，对于此类学生要减少运动量，尽量不安排强度较大的体育活动，并注意保护学生隐私，建立心理健康档宰，要密切关注学习压力大、单亲家庭、思想偏激、行为异常、父母离异、性格孤僻，尤其是对一些行为差异大、毕业班学业成绩降幅较大的学生，注意观察学生思想变化，加强与家长的联系沟通，做好学生的心理疏导，纠正他们错误的思想或偏差念头，教育他们树立正确的信心，增强克服困难，经受考验，承受挫折的意志，防止异常事件的发生。

**（十）切实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实验室是师生开展教学的基本载体和平台，关系到学校和社会的安全稳定，高中、初中学校要高度重视，把实验室作为安全工作的底线，立足防范，居安思危，做到安全工作与业务工作同规划、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要严格管理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含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下同)。严格落实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申购、领用、使用、保管、回收、处置等各个环节的规章制度，进行全过程的记录和控制，严格分库、分类存放，严禁混装、混放，做到规范操作、相互监督，使各类危险化学品在全生命周期中处于受控状态，确保物品台账与使用登记账、库存物资之间的账账相符、账实相符。要根据实验室性质，配置必要的防护用品和消防器材（如灭火器、消防栓、防火门、防火闸等），消防自动报警灭火系统、监控系统、危险气体报警、防护罩、警戒隔离等安全设备设施。同时要按照相关要求妥善处理实验废弃物。要按照“全覆盖、零容忍”的要求，以实验室和实验用品仓库等区域为重点，深入开展危险化学品及仪器设备等的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对发现的隐患和问题，要列出清单、建立台账，明确整改时限、责任，切实落实整改措施，彻底堵塞漏洞，推动形成以实验室安全为重点的学校安全管理工作长效机制。

三、强化责任担当，狠抓学校安全各项工作落细落实

全县各级各类学校要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重要论述精神，对人命关天的学校安全问题要知道轻重，坚决防止抓了学校发展丢了学校安全。要按“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的原则，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总体国家安全观为统领，牢牢守住安全发展这条底线，把安全发展贯穿到学校工作的各领域和全过程，防范和化解各种风险隐患，筑牢国家安全屏障，打牢学校安全发展基础。要善于抓住主要矛盾、主要方面，解决突出问题、化解重大风险。各学校主要领导是本学校安全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是直接责任人，要强化责任意识、担当意识，扛起学校安全主体责任，推动学校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坚决把安全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坚决杜绝较大以上学校安全责任事故的发生。

四、严格事故信息报送，严肃追责问责

全县各级各类学校要加强应急值守，严格执行领导带班、值班人员24小时在岗值班制度，遇突发事件要按程序及时处置，2小时内迅速上报。要按照“属地管理”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学校主要领导要亲自安排，分管领导要第一时间到达现场进行指挥协调，控制事态，全力减少人员和财产损失。县教育局将对各各学校工作进行明察暗访，对工作推动不力、学校安全隐患较大的相关学校和个人进行约谈。对不重视学校安全工作、不履行学校安全管理责任的，安全责任不落实、问题隐患突出导致发生较大安全事故或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依纪依法依规严肃追责问责。

五、工作要求

请各级各类学校从即日起组织开展学校安全大检查，对照十个方面的重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认真研究并整改，将安全检查自检自查开展工作情况（重点包括隐患排查情况、隐患治理情况、宣传教育情况、活动图片上传右玉县教育系统安全联络群）并于2023年4月28日前报县教育局督导室。

右玉县教育局

2023年4月23日

右玉县教育局办公室 2023年4月23日印发